

#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，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现场会议：2013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:30

2、会议召开的地点：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的方式：现场投票。

4、会议的召集人：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。

5、会议的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爱学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9 人，代表本公司股份数共 575,447,164 股，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90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、年审机构会计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（含委托代理人）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（一）关于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（二）关于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（三）关于《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**（四）关于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**

##### 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**（五）关于《<2012 年年度报告>及摘要》的议案**

##### 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**（六）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**

##### 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 2012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66,839,456.72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17,842,120.53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 10%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,784,212.05 元后，本年末分配利润为 286,057,908.48 元；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,315,617,575.32 元，减去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发的 2011 年度红利 59,898,708.90 元

后, 2012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,362,080,648.90 元。

公司拟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778,683,215 股为基数,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(含税), 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公司 2012 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2,373,520,230.67 元,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 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。

**(七) 关于《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2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》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: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

0 股反对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

0 股弃权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(八)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: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

0 股反对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

0 股弃权, 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不高于 70 万元。

**(九) 关于修订公司《章程》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: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制度全文已在巨潮网发布。

#### **（十）关于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制度全文已在巨潮网发布。

#### **（十一）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制度全文已在巨潮网发布。

#### **（十二）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**

**表决情况：**

575,447,164 股同意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0 股反对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

0 股弃权，占到会具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制度全文已在巨潮网发布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中元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：古勇、郑建威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会议人员的主体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五日